

#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沪经信运〔2020〕1115号

---

##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转发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报送供暖季期间保供重大风险隐患的通知》的通知

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、华能华东分公司、申能集团、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华电上海公司、宝钢股份、上海石化、高桥石化：

目前本市能源迎峰度冬工作已陆续开始，为全面做好天然气、煤炭、电力等领域保供隐患梳理排查，从实过细排查影响产、供、储、运、销等环节存在的问题、风险、隐患。现将国家发展改革委运行局印发的《关于报送供暖季期间保供重大风险隐患的通知》转发你们。

请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，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到位，不留死角，切实保障今冬明春保供工作安全平稳有序。请各单位于12

月 25 日前报送排查出的本企业天然气、煤炭、电力保供等方面存在的  
具体问题、风险、以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情况。

本市其他从事相关业务的企业参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国家发展改革委运行局关于报送供暖季期间保供重大  
风险隐患的通知》

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20 年 12 月 21 日

联系人：肖明卫 23119337 传真：63585874

邮 箱：xiaomw@sheitc.sh.gov.cn